

仁化县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 2016年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仁化县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部门概况

一、 部门职责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仁化县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2016年部门决

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仁化县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2016年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仁化县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主要职能是承担全县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社会安全等四类突发公共时间授权预警信息的发布和收集任务，承担通过广播、电视、报刊、互联网、微博、收集短信等相关媒体发布预警信息的任务，负责“仁化县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发布系统”的日常管理和维护工作等。

（二）机构设置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2016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1个：仁化县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本级，仁化县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设三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业务管理股、运行保障股。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第二部分 仁化县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2016年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仁化县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2016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6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仁化县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2016年度总收入72.1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72.1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71.3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3.57万元，增长46.89%。主要原因：人员工资及津补贴增加。

2.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比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业务相同，无增减变化；

3. 事业收入0万元，与比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业务相同，无增减变化；

4. 经营收入0万元，与比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业务相同，无增减变化；

5. 其他收入0.8万元，与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8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利息、上级补助等其他收入增加。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仁化县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2016年度总支出71.7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71.7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科学技术支出3.84万元，主要用于预警平台决策短信通信费支出，与上年持平；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0.1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57万元，主要用于职工社保缴费，与上年相比增加0.25万元，增长17.6%，主要原因是社保缴费基数较上年增加；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62.03万

元，主要用于职工工资、津补贴等人员经费和办公经费等公用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22.46万元，增长56.7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职工调资；住房保障支出4.22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0.49万元，增长13.13%，主要原因是公积金缴费基数较上年增加，公积金缴费增加。

二、2016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6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仁化县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2016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71.3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1.3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9.8万元，增长15.92%；主要原因是实有人员支出增加，人员工资及补贴支出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万元，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2016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仁化县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2016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71.3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1.3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9.8万元，增长15.92%；主要原因是实有人员支出增加，人员工资及补贴支出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00万元，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分功能科目看，科学技术支出3.84万元，主要用于预

警平台决策短信通信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0.1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57万元，主要用于职工社保缴费；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61.59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工资、津补贴等人员经费和办公经费等公用经费支出；住房保障支出4.22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2016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仁化县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2016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21万元，完成预算0.6万元的3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21万元，完成预算0.6万元的35%。2016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公务接待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与上年相比，2016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0.21万元，增长1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0.21万元，增长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上级部门开展专项工作，接待批次和人次增加，造成公务接待费用增长。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6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公务接待费支出0.21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部、委、办）机关及下属 0 个单位出国团组0个、累计 0 人 次。开支内容包括：（1）参加 0 会议支出0万元，（2）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0万元；（3）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0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2015年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0万元，2015年局机关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主要用于应急工作和人影作业。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21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2016年，我单位共接待国内接待3次，接待人数共36人。主要包括接待市气象局和相关单位的交流工作。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2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保持一致)，比上年增加2.02万元，增长48.32%。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办公及印刷费、差旅费等公用经费较上年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6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用于机要通信、应急工作）、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0 辆；单位价值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 绩效管理总体情况。

无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无

3.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无

4. 其他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为便于社会公众的理解,各部门需对公开内容中涉及的专业名词进行解释,格式如下:(以下专业名词解释供参考,各部门可以根据公开内容中涉及的专业名词自行予以增减)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

本年按 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事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 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 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 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 务和事 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 活动 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 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 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 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 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 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 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

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